

# 内丘县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河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要求，由内丘县人民政府办公室综合各乡镇、县政府各部门的政府信息公开年度工作情况编制而成。《报告》由总体情况、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内丘县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推进新时代政务公开，为建设现代化经济强县、美丽内丘提供了有力支撑。

（一）深化主动公开。2023 年，县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主动公开、审核发布信息 5121 条，新开设惠民惠农补贴专栏，制作转载发布各类政策解读 59 篇，在线访谈 6 篇，开展或转载征集调查 7 期。受理县政府网站政府信箱咨询投诉 18 件，办结 18 件，办结率 100%。认真开展信息公开法律知识学习问答、“河北惠企利民政策通”宣传、“灾后恢复重建扶持政策专题”栏目推广和全县政务公开培训工作。印发《内丘县 2023 年重大行政决策公众参

与事项目录》，明确公众参与行政决策的事项、方式、渠道等并向社会公开。《河北内丘：以政务公开为抓手，助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信息被省级主流媒体采用。

（二）规范依申请公开。严格执行《河北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规范》，依据《答复格式文本》制作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答复书、告知书等，严格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程序，实现依申请公开受理零遗漏。有针对性地组织开展专题业务培训，保障了依申请事项能够及时、准确、规范办理。2023年收到并办理群众提出的信息公开申请25件，均按时限要求予以答复。予以公开及部分公开11件，占44%；不予公开2件，占8%；因本机关不掌握等原因无法提供12件，占48%。未发生因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诉讼。

（三）强化平台建设。充分发挥全县政务公开第一平台作用，健全落实信息审核发布制度，确保发布信息的合规性和准确性；加大主动公开力度，努力实现应公开尽公开。持续加强政务新媒体常态化监管，每周对全县34个政府系统政务新媒体更新情况进行检查、统计、上报。2023年，全县政务新媒体更新信息政务新媒体更新信息14200余条。

（四）加强政府信息管理。全力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动态调整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制定《内丘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县政府文件信息公开相关工作的通知》，严格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落实规范性文件公文属性源头认定。严格网站信息发布审核制度，对拟公开信息进行逐条逐句审核，

确保信息发布准确无误。

（五）强化监督保障。印发《2023年内丘县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明确全年工作任务、完成时限及责任单位。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发布信息“回头看”工作，确保我县政府信息公开的规范性、准确性。健全政务公开考核制度，进一步夯实各单位政务公开主体责任，实行“月调度、季通报、年评估”政务公开考核模式，将各单位政务公开、政务新媒体运维、政务舆情回应情况再全县进行通报。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4	3	1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885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484		
行政强制	1585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576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5	0	0	0	0	0	25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2	0	0	0	0	0	2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9	0	0	0	0	0	9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2	0	0	0	0	0	2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2	0	0	0	0	0	12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	0	0	0	0	0	0	0	

	行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5	0	0	0	0	0	25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	---	---	---	---	---	---	---	---	---	---	---	---	---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内丘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平稳有序推进，工作质量水平不断提升。但是对标群众期待和上级工作要求，内丘县政务公开工作仍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一是个别单位仍然存在主动公开不够细致的情况；二是政策解读深度、广度不够。

2024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做好今年政务公开工作意义重大。一是持续学习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实现条例宣贯常态化，不断提升全县政务公开工作水平。二是进一步聚焦重点领域的社会关切。以惠企利民为出发点，紧扣优化营商环境，夯实信用监管基础。明确财税审计、生态化境、市场监管、教育卫生、涉企服务、执法信息等领域的公开，并持续跟踪推进落实。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认真贯彻执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和《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2023年，我县没有收取信息处理费。无其他需要报告事项。

内丘县人民政府

2024年2月19日